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

兴化市乡镇建设项目规划设计通知书

编号：（张郭镇）设XZ[2020]004号

根据 张郭镇人民政府的申请 ，决定对图示红线位置进行挂牌出让。经研究，该地块按下列条件进行规划设计具体规划，设计条件列于下表：

用地数量	规划建设用地面积（m^2）		5569.2			
	代征城市公共用地面积（m^2）		代征道路用地面积	/		
			代征绿化用地面积	/		
用地使用性质	地上建筑	工业用地	用地使用强度	建筑容积率	1.0＜容积率＜2.0	
	地下建筑	/		建筑密度	＞40%	
建筑设计要求	建筑高度（m）	≤24m	建筑间距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2011）执行		
	建筑规模（m^2） 地上	≥5569.2 ≤11138.4				
	建筑规模（m^2） 地下	/				
	建筑层数 地上	/	建筑标高（m）	室内	≥3.20m 且沿街建筑结合道路控制	
	建筑层数 地下	/		室外	≥3.00m 且沿街建筑结合道路控制	
	建筑退规划用地边界线距离	东侧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2011）执行	南侧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2011）执行	
		西侧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2011）执行	北侧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2011）执行	
	建筑色彩要求	/				
交通出入口方位	机动车	园区路	停车数量	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2011）执行		
	人流	园区路				
绿化	绿地率	/				
	集中公共绿地（m^2）	/				

迅捷PDF编辑器

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

城市设计要求	沿街建筑设计应体现时代气息，并谋求建筑造型、色彩与周边环境相互协调。　配电房、燃气调压站需征求专业部门意见。
市政要求	1、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后，工程管线就近接入城市管网，且均须地下敷设。 2、配电房、燃气调压站需征求专业部门意见。
配套建设要求	1、按规范要求配套建设停车位、垃圾收集房等设施； 2、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、专家楼、宾馆、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、办公等辅助用房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5%，占地面积不得超过用地面积的7%； 3、与高压线间距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，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； 4、未尽事宜按相关规范要求执行。
其　它	1、有关消防、环保、水利、交通影响、文保、防灾、安监等事项应取得相关专业部门的意见； 2、建设单位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规划、建筑设计单位进行设计，并应严格按设计通知书的要求，不得擅自变更。设计成果符合《城市规划编制办法》要求，且须提供五套报批文本； 3、规划条件用于指导土地出让及建设项目进行规划建筑设计，建设单位同时须严格遵守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)》及各级相关技术规范； 4、容积率计算执行兴自然资发（2019）85号文件要求，可到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查询。 5、该地块地面建筑约3400平方米予以保留，已计入规划设计指标。
核发时间：　　兴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　2020年3月16日	
备注：本设计通知书须在红线内土地符合出让条件后，方可作为出让依据，地块在一年内未进行出让，本通知书失效。	

迅捷PDF编辑器
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
由 Autodesk 教育版产品制作